

# 国家外汇管理局上海市分局 2021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报告

## 一、总体情况

**（一）依法合规办理信息公开，不断提升工作科学性。**高度重视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工作，严格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按照总局有关工作制度、要求、流程做好规范性文件、行政许可决定、行政处罚信息等政府信息主动公开，提高社会主体获得政府信息的便利性，不断提升工作的科学性、及时性，服务社会主体需要。规范办理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认真做好申请受理答复等工作，着力提升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的办理效率和规范水平，确保权力在阳光下运行。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上海市分局共有规范性文件 14 件。2021 年上海市分局共对外公示行政许可决定、行政处罚信息等 15898 笔，答复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 7 件。

**（二）宣传外汇管理便利化政策，服务社会主体需要。**通过多种方式宣传外汇管理支持外贸新业态新模式、贸易外汇收支便利化试点、资本项目收入支付便利化试点等跨境贸易投资

便利化政策，使更多的符合条件的银行企业参与试点，享受外汇管理改革开放的政策红利。畅通个人用汇政策传导，及时向银行发布最新个人外汇政策解答和政策答疑，推进外籍人才薪酬购付汇便利化试点等。

**（三）主动回应社会关切，便利市场主体及时掌握政策。**通过分局子站、人民银行上海总部公众号等发布各类政策相关信息 261 条，反馈咨询及投诉建议 1086 条，回复人大建议、政协提案、职能部门来函 100 余件，解答企业、个人政策疑问，解读外汇形势。加强与地方职能部门的合作，开展外汇管理政策培训宣传。及时回应上海市银行外汇及跨境人民币业务自律机制成员银行提出的咨询问题，并及时对其开展政策、业务和案例操作的指导。

**（四）开展外汇管理违法违规行警示宣传。**积极开展外汇法规知识普及和投资者风险教育，便利社会主体了解掌握外汇管理政策、外汇管理法规和外汇业务常识。宣传网络炒汇、地下钱庄、跨境赌博等的危害，积极开展“诚信兴商宣传月”活动，制作系列宣传短片，引导社会公众合法合规用汇。

**（五）不断提升信息公开服务工作水平。**加强分局内部工作人员学习教育，组织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积极与中国人民银行上海总部政务公开领导小组办公室对接，确保依申请公开工作规范、高效办理，既满足申请主体实际需要，又符合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要

求。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数量	本年废止数量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1	3	14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5898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7	0	0	0	0	0	7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 年 度	（一）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部分公开	0	0	0	0	0	0	0	
	（三）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2	0	0	0	0	0	2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办 理 结 果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 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2	0	0	0	0	0	0	2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 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3	0	0	0	0	0	0	3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 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0
		3. 其他								
	（七）总计		7	0	0	0	0	0	0	7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政策法规宣传力度需进一步加强。**随着社会快速发展和我国经济总量的提升，人民群众的外汇业务需求不断增长。普通社会公众对外汇管理法规了解仍显不足，极易被不法分子利用实施经济诈骗。尤其是个人用汇涉及社会主体广、需求多样、特殊情况多，如果对合规办理外汇业务的渠道和政策不够了解，或对跨境赌博、网络炒汇、地下钱庄等违法外汇活动危害认识不足，很容易被眼前利益所诱惑，发生违规行为甚至蒙受财产损失。2022年，我分局将继续深入贯彻党中央“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要求，进一步加大外汇管理政策法规宣传，加强外汇领域违法违规行为以及跨境赌博、网络炒汇、地下钱庄危害的警示宣传，助力营造健康良性的外汇市场环境，守住人民群众的“钱袋子”；督促银行依法为广大人民群众提供更好的外汇服务，满足社会主体用汇需求，不断提升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

**（二）新形势对工作人员整体综合业务能力提出了更高要求。**随着我国改革开放步伐的继续加快，市场经济主体的行为更加多样，金融外汇产品更加复杂，对信息公开的要求越来越高。相关工作人员不但要具备熟练的工作技能、过硬的业务本领、完备的法律知识，还要掌握必要的语言表达能力、心理学知识、沟通技巧等，如果对相关诉求处理不当，极易引发行政复议、行政诉讼。为此，我分局将在总局的指导下，进一步加强信息公开工作培训教育，鼓励工作人员主动加强学习，进一步增强高效规范

办理业务的本领，满足人民群众对政府信息公开日益增长的需求，同时不断增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共情力，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把沟通工作做在前头，减少和防范信息公开工作行政复议、行政诉讼的可能。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

特此报告。

国家外汇管理局上海市分局

2022年1月20日